

# 中共闽北职业技术学院委员会

闽北职院党干〔2026〕7号

---

## 中共闽北职业技术学院委员会关于 刘连昌同志任职的通知

各党总支（支部）、直属党支部，各处室、系部：

经研究决定：

刘连昌同志任闽北职业技术学院人事处（教师工作部）处（部）长（六级管理岗位，试用期一年）。

中共闽北职业技术学院委员会

2026年5月13日



---

报 送：院领导，中共南平市委编办、市委教育工委，南平市教育局  
南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

---

闽北职业技术学院党委组织部

2026年5月21日印发

---